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93247
聯絡人：柯威名
電 話：04-37061322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454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45481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台灣輔導教師協會辦理2022年年會暨輔導工作坊「學生輔導法及臺灣輔導政策下的學校輔導樣貌」活動計畫（如附件），請貴局（府）函轉所轄學校，並鼓勵輔導主任、輔導組長、輔導教師及導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台灣輔導教師協會111年10月18日台輔師字第1111018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